

# 市级登记机构关于开展峨眉河干流自然资源 源所有权首次登记的通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》，按照《乐山市市本级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商乐山市峨眉山市人民政府、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和乐山市水务局同意，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，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，按照资源公有、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，对峨眉河干流自然资源所有权开展首次登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自然资源登记单元的预划分

本次登记预划分1个登记单元，即：峨眉河干流。

峨眉河干流流经峨眉山市、乐山市中区2个市区的河段，以河湖管理范围线为基础，结合堤防和水域岸线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。

## 二、开展自然资源登记工作的时间

本次开展自然资源首次登记工作的时间约为半年。

## 三、自然资源类型、范围

登记单元内的水流、森林、山岭、草原、荒地、滩涂、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和自然生态的空间。

本次登记区域涉及2个县（市、区），具体详见附件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自然资源所有权代表（代理）行使主体、集体土地所有权人、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，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峨眉河干流涉及县（市、区）名单

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年6月6日



### 峨眉河干流涉及县（市、区）名单

序号	地级市	县（市、区）
1	乐山市	峨眉山市
2	乐山市	乐山市中区